

证券代码：400045

证券简称：猴王 5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猴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布龙路 208 号上水文化创意园 E 栋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4 月 17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杰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现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

进行总结，制定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以上表决均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6）、《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1）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以上表决均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资本公积金为-783,852,775.29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42,277,837.08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以上表决均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以上表决均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 2020 年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及董事会发表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核报告均无异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以上表决均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林荣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孙迪女士辞职，辞职后，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为 2 人，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公司提名林荣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林荣芳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猴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